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PAC FINANCI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前稱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3)

更改股份簡稱

茲提述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前稱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0日的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4日、2019年1月14日及2019年2月12日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股份英文簡稱將由「GC PRO SER」更改為「ASIAPAC FIN INV」，而中文簡稱則由「漢華專業服務」更改為「亞太金融投資」，自2019年2月25日上午9時正起生效。

代表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葉國光

香港，2019年2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國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鄔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駿先生、蘇國欣先生及鄧偉基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ca.com.hk。